

國民小學一般智能優異學生鑑定及安置常見問題說明

壹、鑑定安置相關問題

一、鑑定及安置詳見實施計畫(於學校網頁下載)

二、申請資格

1. 109 學年度就讀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二、三、四、五年級之學生。
2. 經「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」審議通過，將於 110 學年度就讀本市國民小學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之學生。

流程項目	日期、時間	注意事項	備註
詳閱實施計畫	即日起	列印申請表 (附件 3)請雙面列印，逐欄確實填寫。 列印學習特質觀察推薦表 (附件 4)：請雙面列印、並自備信封。由熟悉學生的導師或家長填寫學習特質表並簽名、彌封(本校學生亦可請導師填寫後交至輔導室)。	
觀看線上說明會	即日起	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1eLvdG-iuxw&app=desktop	
初選說明會	109.10.13(二) 18:30	地點:本校國際文教中心，建議家長優先觀看線上說明會，若仍有疑問可以到場瞭解說明，12 月亦有複選說明會可供家長詢問問題。	
初選受理申請時間 核章與取得繳費單	109.10.12(一)到 109.10.19(一)	攜帶申請表 (附件 3)、 學習特質觀察推薦表 (附件 4)到輔導室申請。 建議用餐後、放學前再回輔導室領取繳費單。 繳費單列印時間:上午 8:00~16:00 止。 系統 繳費期限 :109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二)晚間 11 點 59 分止。	

領取評量證	109. 10. 19(一)到 109. 10. 20(二)	需檢驗繳費證明，安排評量證號後領取評量證。 上午八時至下午 4 時為止。	評量證請妥善收好，評量當日要攜帶入場。
初選評量	109. 11. 7 (六)	(1)評量方式：團體施測。 (2)評量地點：樹林國小。 (3)初選通過標準：1 由本府鑑輔會依據學生評量表現，訂定通過標準。2 身心障礙學生（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鑑輔會證明）及社經文化地位不利學生（持有區公所核發之低、中低收入戶或社會局核發之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證明），其通過標準得採區間估計，由本府鑑輔會依據學生評量表現、學習檔案等綜合研判。	發燒人員不得入場。 8:20~8:40 報到。 9:00 遲到學生不得入場。 11:30 考生離場，家長接回。
初選評量結果公告	109. 11. 27 (五) 下午 4 時。	特教中心網站 資優教育中心網站 本校首頁連結。	公告評量證號，不含學校及考生姓名
複選評量說明會	109. 12. 11(五) 晚間 7:00	適用對象：通過初選者。 辦理地點：樹林國小-國際文教中心。	
複選受理申請時間	109. 12. 11(五) 109. 12. 14(一)、 109. 12. 15(二)	(1)說明會辦理時間 19:00~20:30 (2)上午 08:00~12:00、下午 1:30~4:00。 (3)上午 08:00~12:00、下午 1:30~4:00。	攜帶初選評量證及現金 1000 元辦理。
複選評量	109. 12. 18 (五) 至 110. 1. 15 (五)	1. 評量方式：個別施測。 2. 評量地點：樹林國小。 3. 鑑定通過標準： (1)個別智力測驗評量結果在平均數正 2 個標準差或百分等級 97 以上。 (2)身心障礙學生（領有身心障礙手冊、證明或鑑輔會證明）及社經文化地位不利學生（持有區公所核發之低、中低收入戶或社會局核發之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證明），其通過標準得採區間估計，由本府鑑輔會依據學生評量表現、學習檔案等綜合研判。	

公告複選評量日期	109. 12.17 (四) 中午 12 時	公告學校網站，公告評量證號查閱。	
達鑑定通過標準者 教育安置結果公告	110.2.26 (五) 下午 4 時	由學校收到成績單後請班級導師協助轉發	
複試通過學生報到	110.3.12 (五) 中午 16 時前	完成安置之學生請繳交報到單至安置學校輔導處辦理。	
向原就讀學校及安 置學校洽辦完成轉 學手續	110.7.2(五) 下午 4 時前	通過鑑定安置入班之學生，如需辦理轉學者，請攜帶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 <u>通過鑑定安置之學生請於各規定時間辦理報到，逾時或未完成報到者，視 同放棄，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。</u>	
編班	110.8.1	就讀於本市設有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學校者，皆以常態編班之方式編排於 普通班，並採部分時間抽課至資優資源班接受特教服務及課程教學。 110 年 9 月於一般智能資優班上課。	

貳、資優教育

一、資優資源班類別

採分散式編班，亦即以資優資源班方式（部分時間於普通班上課、部分時間於資源教室上課）實施教學。

二、資優班課程安排方式

(一) 教學課程安排得採外加式或抽離式辦理。

1. 外加式課程：利用早修、午休等時間進行。
2. 抽離式課程：運用正課時間進行。

(二) 資優班上課方式

1. 個別輔導
2. 小組分組
3. 團體課程
4. 校外教學、講座

(三) 資優班上課內容

以普通課程內容為基礎，針對學生學習需求提供加深加廣的課程設計，啟發學生求知的動力。

(四) 學生資優班上課節數

依學生學習適應情形與學習狀況，配合課程實施與安排，進行修正與調整，每生以不超過 9 節為原則。